关于做好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药师资 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57/2021\_2022\_\_E5\_85\_B3\_E 4 BA 8E E5 81 9A E5 c23 557092.htm 关于做好2009年度执 业药师资格考试 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县(市)、区人事劳动和社 会保障局,市直、省直有关部门人事处,中直驻石单位及驻 石部队人事(干部)处:根据河北省职称考试中心《关于做 好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(冀人考 发[2009]4号)的有关精神,为做好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 试考务的组织实施工作,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一、考试 时间及科目 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定于2009年10月17日 、18日进行,具体时间是:10月17日上午:9:0011:30药学 (中药学)专业知识(一)下午:2:004:30药学(中药学 ) 专业知识(二) 10月18日上午:9:0011:30药事管理与法 规下午:2:004:30综合知识与技能(药学、中药学)二、 报考条件 考试报名条件和免试部分科目条件与2008年度要求 相同,仍按"人发[1999]34号"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(见附 件1)。为便于报考人员理解报名条件,现做如下补充说明: (一)、关于取得学历要求,指取得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学历 ;取得相关专业学历指化工制药类、生物类、医学类。(二 )、关于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年限,不含从事医、技 护专业工作年限。(三)、免试条件中"按照国家有关规 定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"是指评聘为副主任药师或中药 师、制药高级工程师、从事教学工作的药学或中药学专业高 级讲师、副教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副主任医(技、护)师 、从事教学工作的医(技、护)学专业高级讲师、副教授以

上专业技术职务,不应视为从事药学或中药学工作。 三、考 试题型及考试成绩管理办法 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各科均为客观 题,在答题卡上作答,考生应考时,应携带黑色墨水的钢笔 或签字笔、2B铅笔、橡皮。各科试卷题本,可作草稿纸使用 , 考后收回, 不再另发草稿纸。 参加全部科目(四科)考试 人员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:符合免 试部分科目(只考两科)的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 应试科目。 四、报名时间与方法 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 报名时间定于5月27日至6月17日进行。全部采取网上报名的 方法,各单位人事部门要积极做好组织指导工作。 报名人员 可于5月27日至6月17日登录石家庄人事局网站( www.sjzpinfo.net ) ,按要求在网上填报报考信息,上传照片 , 打印带有报考信息的报名表(如果是免试人员还须打印免 试表),即完成预报名。完成预报名后于6月11至17日(周六 、日休息)携带《报名表》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身份证原件 及复印件和所在单位出具的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年限 证明到石家庄市人事考试中心(槐安西路48号6楼)办理现场 资格审查及报名交费手续,逾期视为自动放弃,符合部分科 目免试的报考人员报名资格审查时还要携带《免试表》、高 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。 往年参加过报名 但考试未通过的考生,必须准确填报上年度准考证上的档案 号、身份证号和今年要报考的科目,否则去年考试通过科目 无法和今年考试成绩连续计算。 五、收费标准 2009年度执业 药师资格考试报考费费费标准为报名费每人10元,考务费每 人每科53元。 石家庄市人事考试中心 二OO九年四月五 日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

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